

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為因應社會變遷與配合校務發展，該系目前為系所合一，分為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以及音樂科教學碩士班。同時，根據設立宗旨、校務發展計畫以及國家人才需求，依學位之不同性質設立其教育目標，訂定學生應具備之核心能力指標，藉此了解學生學習成效、系所發展方向及教師教學情況，以期學生於畢業前能具備就業相關之基礎能力。

該系學生 385 人，並有國際生 6 人，少子化趨勢並未顯著影響該系招生狀況，報考人數雖略有下降，但招生情形大致正常。以夜間班制來說，進修學士班招收對象為高中職生，現有學生 115 名；音樂科教學碩士班招收對象為進階進修者，現有學生 39 名，招生成效良好。該系現仍有公費生與來自澎湖的保送生，依循長久以來的師範傳統，保有師資培育課程優勢，為理想的師資培育學系。

該系學士班之教育目標為培育專業音樂表演人才與優秀音樂師資，並注重學生專業能力、實用能力與競爭力的提升；核心能力指標為具備音樂表演及創作之基本知識、音樂表演及創作技能、學術研究基礎並充實音樂學理知識和應用科技於音樂演奏、創作及教學。

碩士班及音樂科教學碩士班之教育目標為建立音樂教育專業知能、發展音樂學術研究及培養音樂表演與創作之專業人才等三項，以精進學生音樂教學能力，發展藝術教育之學術研究；核心能力指標則以音樂教學為主軸，加強各項能力之進階知識、技能與研究能力。

該系除能明確訂定各教育目標及學生核心能力指標外，亦兼顧音樂專業與音樂教育課程，協助學生發揮其音樂潛能，培養學生專業能力。課程架構由原本一元型態轉變為培養音樂專業知能與音樂教育人才的雙軌方式，提供學生「音樂專業」與「師資培育」的課程規劃；

並定期召開課程會議，邀請教師、學生代表、校友代表及校外專業人士共同討論，且將學生填寫的意見評量納入參考，同時亦調查學生學習需求，以確保課程內容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該系提供之 97 至 100 學年度課程架構異動一覽表顯示，課程並無明顯之調整，且課程會議紀錄欠缺簽到表。
2. 該系尚無音樂行政課程。

【學士班部分】

1. 學士班較缺乏培養獨立思考及學術研究方面的課程。

【進修學士班部分】

1. 該系自我評鑑報告中，有關進修學士班之相關資料陳列較不足，難以凸顯該班特色。
2. 進修學士班之教育目標及內涵雖與日間學士班一致，但因入學方式不同，導致學生本質上略有差異。如何充實該班制學生學術研究能力，使其能與日間學士班及碩士班學生齊頭並進，仍有待思考。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依據學生學習需求之調查結果進行課程規劃及調整，以朝多元及多樣化的發展。另宜確實執行相關會議之簽到，以使會議紀錄更趨完整。
2. 宜增設音樂行政管理課程，拓展學生之多元學習。

【學士班部分】

1. 宜增設學士班之大班課程，如音樂專題研究，以培養學生之獨立思考與研究知能。

【進修學士班部分】

1. 宜補強進修學士班之課程設計內容等相關資料，以凸顯其特色。
2. 針對進修學士班基礎理論及獨立思考能力養成部分，宜開設若干補強課程，以提升學生學術能力。

二、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目前有專任教師10位，其中教授6位，副教授3位，講師1位。另外依照學生專長及課程需要，聘任70位兼任教師。該系專任教師多數留學歐美，具備專業知識與技能，足以培育演出人才和中小學師資。

該系教師教學認真且專業，學生對於課程安排和教師教學均頗為肯定。此外，教師課餘亦負責學生課外演出活動及專題研究之指導，並透過office hour及導師時間，解決學生課程學習及生活問題。該系教師能依照課程內容需要與學生程度，自製教學講義與數位媒體教材，進行講解、示範、討論、實作及分析等教學活動。實務訓練課程則以團體或一對一方式，指導學生各項音樂理論與演奏技巧。在學習評量方面，原則上採多元化評量方式，包括隨堂測驗、期中、期末考試及紙筆測驗；實務表演方面，則以音樂觀摩會、期中期末展演及個人音樂會等實務操作進行評量；另有口頭與書面報告，如專題研究報告、學生學習檔案製作及團體報告等。

目前該系畢業生出路多於學校任教，師資培育成果佳；然畢業生中，也不乏自組補習班和表演團隊之創業者，足見該系教學亦重視市場需求。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部分教師教授多門課程，或每週授課時數超過 20 小時以上(含日、夜間班制)，且課程名稱過於相似，是否能維持課程品質，有待商榷。
2. 日間及夜間班制之合唱課程併同在夜間上課，是否合宜，仍待商榷。
3. 夜間班制合奏課之大型樂器外借不易，恐影響學生學習。
4. 部分課程更換教師過於頻繁，如聲樂課程，1 位學生三年半由 4 位不同教師授課。
5. 學生無法得知其學習成果表現及學習評量之相關資料，特別是口試、筆試、報告撰寫或上課作業。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部分】

1. 部分個別授課進度表及術科考試進度表填寫有誤，且格式不一。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製作更精確之課程規劃及設計，避免造成教師負擔及學生混淆。
2. 日間班制課程宜儘量避免於夜間時段授課，以確保學生學習品質。
3. 宜因應學生需求，調整大型樂器之借用辦法，以利學生學習。
4. 宜深入了解教師頻繁更換之原因，設法改善與穩定師資，確保學生學習品質。
5. 宜建立學生之學習歷程檔案，使其能隨時檢視自身之學習狀況，並適時調整。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部分】

1. 個別授課進度表及術科考試進度表乃學生術科學習之重要歷程與成果，內容及格式宜嚴謹無誤，俾使學生學習能有所依據。

三、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為提升學生學習能力、應用能力與競爭力，相當重視課後學習輔導，並設有完善的輔導機制。所有專任教師皆訂有「指定輔導時間」，以及每週4小時的「晤談時間」，提供學生諮詢課業相關問題。該系以班級為單位，各班制各年級皆設有1名導師，並落實導師輔導制度，能更深入了解學生學習狀況，並在學生課業、生活與生涯規劃上適時給予協助。

該系設備尚稱完善，尤其大班上課教室及演藝廳均具有良好設備。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部分】

該系鼓勵學士班、進修學士班學生舉辦各項音樂展演活動，並與他校舉辦聯合音樂會，以增進國內校際音樂實務交流，提供學生觀摩與切磋學習的機會，成效良好。

【碩士班、音樂科教學碩士班部分】

該系專任教師平均每人指導約3至6名研究生，學生與指導教授每週至少面談1次，以討論論文研究方向與資料處理，並確實督導學生寫作論文進度。

（二）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打擊樂教室缺乏隔音，嚴重干擾其他教室教學。

2. 該校圖書館藏不足（尤其是系圖），學生表示常須到其他學校圖書館借閱。

【學士班部分】

1. 學士班畢業音樂會由主修教師 1 人評分，占學期成績 30%，恐易造成弊端。

（三）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另覓打擊樂教學空間，或加強隔音設備。
2. 宜逐年增加圖書預算，以充實系圖基本書籍與校圖書館之藏譜與書籍。

【學士班部分】

1. 專、兼任教師宜共同參與畢業音樂會之評審工作，以求評分之公正性，並藉此全盤了解學生學習成效。

四、學術與專業表現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教師重視學術與專業表現，為鼓勵學生精進於學術學習領域，更以身作則，積極參與校內、外各項研究與展演活動，並有期刊論文、研討會論文、專書及技術報告之發表，以做為學生學習之楷模，帶動系所整體學術研究風氣之提升。此外，該系專任教師經常於校內、外演講，擔任音樂比賽評審、各項考試口試委員等，近三年提供之學術及行政專業服務遍及臺灣各地，總數高達一千多次，顯見教師學術能量充沛，能將其專長貢獻於社會，致力於音樂推廣及學術行政專業服務。

該系宗旨為培育音樂專業人才，學、碩士班之課程規劃重視基礎學術及專業能力之培養。碩士班學生致力於學術研究，亦有部分學生

遠赴國外參與國際性研討會，並發表論文著作，成效良好。音樂科教學碩士班則重視學生工作經驗與專業能力之提升，課程內容務實，學生可針對其本身工作與相關實務經驗結合研究論文主題，將習得之專業知識應用於教學現場，提升教學能力與教學內容多元化。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該系學生人數多，課務需求大，教師負擔繁重，較難兼顧研究工作。
2. 部分專任教師研究及展演數量不足，有待加強。
3. 國科會計畫多與他系或他校合作，較無法直接將經費與人力資源帶入系所。

【音樂科教學碩士班部分】

1. 音樂科教學碩士班學生雖能將所學與實務結合，以解決目前在教學上所面臨的問題，然教學創新之研發能量仍有待提升。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積極讓該校了解該系授課之特殊性，以增加教師員額，緩和教師負擔，使教師有更多的空間及時間充實自我，開發研究新方向，孕育藝術表演能量。
2. 宜增加主辦之教師成長活動，邀請研究及展演方面表現較佳之教師進行經驗分享，並鼓勵教師依其專長及興趣組織研究社群，使有經驗的教師能實際在團隊合作中示範及帶領整體研究能量。
3. 宜加強國科會計畫之主導性規劃，使經費能直接挹注該系，並鼓勵研究生參與教師之研究計畫，以增加研究經歷及能力。

【音樂科教學碩士班部分】

1. 宜鼓勵音樂科教學碩士班學生將創新教學之思維融入音樂教育專題之研究方向，以提升學術研發能量。

五、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已成立系友聯誼會，定期邀約理監事及會員聚會，並編印系友通訊錄及舉辦系友音樂會，有效凝聚系友之向心力。此外，亦透過校方一級單位「校友中心」，執行 97 至 99 學年度之學士班畢業生出路調查，並進行統計資料分析，以掌握畢業生之就業或求學近況。該系 97 至 99 學年度之學士班畢業生，合計有 34% 擔任代理教師、27% 擔任其他教職相關工作、13% 考取專任教職、13% 進入研究所就讀。

為了解內、外部互動關係人對學生學習成效之意見及行政運作之滿意度，該系實施多項問卷調查，畢業生對教材教法、教學媒體與設備、評量方法與課程實用性等項目給予相當不錯的滿意度回饋。此外，該系亦調查在學學生對系上行政服務之滿意度，以重視使用者(學生)滿意度的概念，來彰顯改善行政服務的自我期許，另蒐集企業雇主對畢業生專業知識與工作態度滿意度之意見，結果顯示企業雇主對該系畢業生多持正面肯定。

另針對該系第一週期系所評鑑之訪評意見，該系已依改善建議明列因應對照表並落實自我改善機制。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部分師生反應較缺乏音樂職場實務從業人士之專業經驗分享。
2. 該系之「畢業生雇主滿意度調查」係由畢業生轉交企業雇主

填寫，且企業雇主須提供姓名、職稱等個人資料，恐因匿名性不足而影響回收率及資料詳實度。

3. 系友會提供就業訊息之主動性不足，且尚未發展完善之運作策略。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持續邀請音樂產業專業人士蒞校進行專題演講，或安排學生至企業參訪和實習；亦可引進企業資源，邀請業者到系辦理「徵才說明會」，主動媒合學生就業管道。
2. 雇主滿意度之問卷發放，宜由該系統一寄發與回收，並採取匿名方式，以提高資料詳實度。
3. 宜研擬一套完善運作策略，利用系友會網站傳達各項就業求職訊息給畢業生，並安排線上講座，如「音樂教室經營」和「教師甄試經驗分享」等主題，以提供畢業生充電之管道。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